

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

坛教字〔2018〕59号

关于开展“119”消防宣传月活动的通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：

为深入推进全区学校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，进一步加强校园火灾风险防控工作，提高学校消防安全管理水平，增强师生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护能力，根据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及省市消防安全委员会《关于开展2018年“119”消防宣传月活动的通知》精神及上级有关部门要求，经研究决定在全区教育系统开展“119”消防安全宣传月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全民参与、防治火灾。

二、活动时间

11月1日至11月30日。

三、活动对象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。

四、活动内容

（一）开展一次消防安全宣传教育活动。各校（园）要充分利用橱窗、电子显示屏、校园网、学校公众号等平台播放消防公益广告和火灾案例，并通过国旗下讲话、主题班团队活动、专题会议、发放消防知识宣传资料等方式，向师生及家长广泛普及冬春消防安全常识，为做好学校冬春火灾防控工作营造浓厚的氛围。

（二）开展“119—消防疏散大演练”。在11月9日消防日来临之际，主动联系消防部门组织师生开展一次消防疏散大演练。各校（园）要结合学校建筑分布、学生人数及楼道、通道等实际情况，设计详细的安全疏散路线图，制订周密的火灾疏散演练方案，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，认真组织开展火灾应急疏散演练，并在演练后及时把演练详情上传到常州市安全教育平台上。

（三）开展一次校园消防隐患排查。各校（园）要围绕学校重点场所、人员密集区域以及水、电、气、油使用等重要环节的消防安全进行一次全面的隐患摸排工作，确保不留死角、不留盲区，发现隐患要及时整改到位。

（四）上一堂消防专题课。各校（园）要结合常州市安全教育平台上的“119”消防专题以及学校自身资源，通过各种途径，多种方法方法，认真组织學生上好消防专题课，并结合消防知识阅读、防火主题班会、演讲比赛、消防创作比赛等活动，使消防安全意识入脑入心。

（五）开展一次消防体验活动。各校（园）可结合实际，组织学生到消防中队、消防科普教育基地、综合实践体验场所等开展一次参观学习活劢，让学生认识、学习和使用消防器材，并进行相关体验。

（六）全面落实消防安全责任。通过“119”消防安全月活劢，进一步落实学校消防安全主体责任，增强校（园）各岗位人员消防安全责任心，进一步完善校（园）消防安全管理制度，建立和健全学校消防安全长效机制。

五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“119”消防宣传教育活劢是深入推进学校安全教育工作的重要内容，也是提高师生及学生家庭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的重要手段。各校（园）一定要高度重视，将消防安全宣传教育活劢作为平安校园建设的重要举措，加强组织领导，确保各项活劢扎实开展。

（二）加强协作配合。各校（园）要加强与消防部门的联系，积极争取消防部门的支持，进一步强化协同配合，共同组织开展好“119”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的各项活劢。

（三）加强信息报送。各校（园）要认真总结本次活动，采用简报、校园专栏、网络宣传、媒体报道等多形式、多渠道地宣传好的做法和典型经验。请各校（园）在11月28日前将活动总结及相关宣传素材等以电子文本方式报教育局安监科。联系电话：82801906，电子邮箱：jtjyjajk@163.com。

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

2018年11月1日

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办公室

2018年11月1日印发
